

試論唐賦在文學史上的地位

簡宗梧*

一、前言

唐代是中國歷史上十分輝煌的時期，不論在政治、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等各方面，都得到重大的發展。民族的融合，促成文化生態的蓬勃多元，其成就之高，影響之大，更是空前。就文學而言，詩歌、散文、駢文、辭賦、小說、俗文學，全都大放異彩，光耀古今，歷史上再沒有第二個朝代可以比倫；再者，敦煌與吐魯番文物的發現，也吸引近百年國際漢學家的眼光，造就了一代的顯學。一代之學術研究，能為海峽兩岸學者共同矚目，為研究它而分別成立學會的，只有唐代而已。

馬積高《賦史》卻感慨地指出：

唐代是我國文學發展史上一個光輝燦爛的朝代。詩歌、散文乃至傳奇小說的重大成就早已得到後人的肯定評價，而賦的成就卻少有人提及。有的人甚至說「唐無賦」（明李夢陽《潛虬山人記》）、「唐以後無賦」（清程廷祚《騷賦論》中）。比較重視唐賦成就是清人王芑孫，他在《讀賦卮言》中說：「詩莫盛于唐，賦亦莫盛于唐。總魏、晉、宋、齊、梁、周、陳、隋八代之眾軌，啟宋、元、明三代之支流，踵武姬漢，蔚然翔躍，百體爭妍，曷其盈矣。」但是，他的話似乎並沒有引起人們的注意。特別是現代，一些文學史家對此大都不屑一顧。¹

接著，他解釋：「人們之所以忽視唐賦，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不能用發展的觀點來考察賦，而把比較缺乏形象性的漢大賦作為賦的模式。」並認為：「這是近代

* 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。

¹ 馬積高《賦史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），頁 252。所引用之文字，皆改簡體字為正體字。下仿此。

以前守舊的人們的看法，至於近代以後，則主要是人們對它缺乏了解，只看到唐賦以律賦為多，而律賦又多為科舉功令的產物，便輕易地把它否定了。」²葉幼明則把否定唐賦，歸之於「佔統治地位的意見」。³何以歸之於佔統治地位者的意見，我們不得而知；否定唐賦者是否完全以漢大賦做為賦的模式，也可能還有商榷的餘地。⁴但馬積高推求唐賦不被推重的原因大體是正確的。

回顧中國文學發展史，賦是形式變化極大、內容涵蓋極廣的文類。它的句式可嚴整、可參差，可問對以成章、可獨白以成篇，可敘客觀之事物、可抒主觀之情懷，可莊可諧可雅可俗，鋪采摛文是它的特色，凡是「事出於沈思，義歸乎翰藻」的韻文，除了詩詞曲，幾乎都可以歸之於賦。它之所以如此龐雜，是因為後之學者大體為它從詩騷解放出來，原無定式，於是它有寬廣的悠游空間，有強大的包容力量。

賦由西漢而東漢、而魏晉、而南北朝、而隋唐，不論其篇章形態、語言型式、修辭方法、思想內質，都不斷地變化，以致代有新貌。執前以律後，當然有已非舊制之嘆；如果以發展的觀點來觀察，那可能會有不同的價值評斷。⁵

從漢以至唐宋，賦的創作一直是能文之士所努力經營的核心工作，能文之士藉它以自嗟命運，或反應時政，或邀名逞才，於是歷代賦不但扣緊時代的脈動，也與其他文類發展產生了極其緊密的互動關係。唐代是民族注入新血、世族勢力沒落、科舉取代資蔭的時代，也正如馬積高所說的：「是我國文學發展史上一個光輝燦爛的朝代」，那麼從發展的觀點來看，賦在唐代展現新的風貌，乃是理所當然，也是勢所必然。

二、唐俗賦的出土是文學史料的重大發現

馬積高《賦史》以為唐賦值得稱道者有四：諷刺賦特多、產生了新文賦、俗賦、律賦等，而之所以能如此，則強調政治條件及前代文學的影響。⁶葉幼明《辭賦通論》則以作家作品數量豐富、體裁形式多種多樣、反應社會生活深刻廣泛、藝術風格多種多樣，為唐賦的特色，所述之緣由則與馬積高所述略似。⁷其中對俗賦產生緣由的詮釋，雖不能令人滿意⁸，但它的發現，造成文學發展脈絡詮釋

² 同註 1。

³ 葉幼明《辭賦通論》（湖南教育出版社，1991），頁 106。

⁴ 如其所舉之程廷祚《青溪集·騷賦論·中》即云：「唐以後無賦。其所謂賦者，非賦也。君子於賦，祖楚而宗漢，盡變於東京，沿流於魏晉，六朝以下無譏焉。」似非以漢之大賦為唯一準式。

⁵ 葉幼明《辭賦通論》以為唐宋才是辭賦的高峰期。頁 106-115。

⁶ 見馬積高《賦史》頁 253-255。

⁷ 同註 5。

⁸ 唐代俗賦是清末才從敦煌石窟所藏的文獻中發現的，馬積高認為它是「由于都市生活的活躍和變文等俗文學的影響」，所產生的一種新的賦體。「這種俗賦後來雖無人繼作，甚至長期埋沒無聞，但它是光輝的唐代文學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是後世俗文學的先驅之一。」

其實，賦雖起於「暇豫事君」之作，但隨之用為茶餘飯後自娛娛人的遊戲之資，那是極其自然的發展。這就像從前的藝術是以禱神媚祖為其主要使命，後來又肩負娛人的任務；文學的

的震撼，則是不爭的事實。

俗賦或許是歷代皆有，算不上是唐代特有的產物，其後也不一定沒有後繼者，它能不能算是後世俗文學的先驅，也不無問題。不過它的出土，不但添補有關俗賦發展史料的空白，也說明與俗賦有關的變文在唐代大為流行的風雲際會，所以它不但是文學史上的大事，也足以說明「文章辭賦化」現象的遍地開花，是文學史料的重大發現。

三、唐律賦提供文學與科舉關係的研究史料

至於律賦，則的確是在唐代發展出特色來，而它多為科舉功令的產物。⁹

《唐書·選舉志上》說：「唐制，取士之科多因隋舊，然其大要有三：由學館者曰生徒，由州縣者曰鄉貢，皆升于有司而進退之。其科之目：有秀才，有明經，有俊士，有進士，有明法，有明字，有明算，有一史，有三史，有開元禮，有道舉，有童子。」¹⁰但事實上「大抵眾科之目，進士尤為貴，其得人亦最盛焉。」¹¹而唐代的進士大多是要考試的。¹²

發展，也是經過宗教的儀式與君王貴族娛樂的階段，而進入於社會生活及民眾感情的表現。賦用為茶餘飯後自娛娛人的遊戲之資，於西漢王褒〈僮約〉已見端倪，〈僮約〉應該不是特殊的個案，今所見者如：曹植〈鶴雀賦〉、左思〈白髮賦〉、袁淑〈雞九錫文〉，都是俗賦或與俗賦關係密切的作品，只是這類作品一向不為人所重，就像其他俗文學作品一樣，容易埋沒無聞。要不是敦煌千佛洞文物的發現，那些所謂敦煌俗賦，也就不為人所知了。

班固〈兩都賦序〉說：「孝成之世，論而錄之，蓋奏御者，千有餘篇。」劉勰《文心雕龍·詮賦》也說：「繁積於宣時，校閱於成世，進御之賦千有餘首。」可是今可考知的漢賦篇章，包括非奏御以及成帝以後的作品，也只有 208 篇而已。埋沒比例之大由此可以想見。據《全唐文》統計，單以賦名篇的作品即有 1622 篇，所存者似乎不少，但近 20 篇敦煌賦仍不在其中。所以我們於今不能考見，並不足以說明它並不存在。

由於〈僮約〉等作品的存見和敦煌俗賦的發現，以及歷來篇章大量亡佚、俗賦不能登大雅之堂等事實，我們似乎可以推斷：俗賦的傳統從西漢以至隋唐，應該是綿遠流長，不是受到「變文等俗文學的影響」才產生的。

俗賦從〈僮約〉以來，一向都是故事性很強的作品，它可以說是用韻散夾雜來傳述民間故事或寓言的文學形式，今見敦煌俗賦〈晏子賦〉是劉向《新序》所載晏子使楚的故事鋪衍而成；〈韓朋賦〉是本於干寶《搜神記》韓憑夫婦的故事。俗賦和變文演述佛經故事，基本上是一樣的，而俗賦產生卻遠在佛教傳入之前，所以我們應該反過來說：變文可能是受到歷來俗賦的影響才產生的。

由於變文韻散間用的形式，本身就是賦的行文特色；變文口誦耳聞的講唱互用，也本身就是賦的欣賞方式；變文藉故事以寓教於樂，更是賦的傳統職能。而且「變文在表現上較多地繼承了辭賦家敷陳鋪敘的手法。」若延伸王夢鷗先生所說：「魏晉六朝文體的形成，只是一個『文章辭賦化』的現象。」因此我們未嘗不可以說：「變文的產生，是以佛經辭賦化為其濫觴。」⁹律賦依徐師曾《文體明辨》（臺北，長安出版社，民 67）將它與古賦、俳賦、文賦並列，並說律賦：「始於沈約四聲八病之拘，中於徐庾隔句作對之陋，終於隋唐宋取士限韻之制。」見其書 61 頁。至於課賦於官吏登用之試，依鈴木虎雄《賦史大要》（殷石耀譯，臺北，正中書局，民 55）所考，是在隋文帝開皇 15 年（595 年），唐代則以王勃《寒梧棲鳳賦》最早。見其書 15 頁。

¹⁰《新唐書》（臺北，鼎文書局），頁 1159。

¹¹同註 10，頁 1166。同在《新唐書·選舉志》，也記載楊綰、李栖筠、李德裕等鄙惡進士，更可想見進士一科為時所重，也才遭惹大力批判。

¹²《唐書·選舉志》即指出：「先是，進士試詩、賦及時務策五道，明經策三道。建中二年（781 年），中書舍人趙贊權知貢舉，乃以箴、論、表、贊代詩、賦，而皆試策三道。大和八年（834 年），禮部復罷進士議論，而試詩、賦。」

依王溥《唐會要》所考：「天寶十三載（754年）十月十日，御勤政樓，試四科舉人，其辭藻宏麗，問策外更試詩賦各一道。」此為制舉試詩賦之始。¹³《唐書·選舉志》還記載文宗從內出題以試進士，可見皇帝對試詩賦之重視。¹⁴

不但帝王重視，科舉又事關士子一生之前程，所以爭議多，事端也多。¹⁵也就難怪《唐書·選舉志》會說：「方其取以辭章，類若浮文而少實；及其臨事設施，奮其事業，隱然為國名臣者，不可勝數，遂使時君篤意，以謂莫此之尚。及其後世，俗益媮薄，上下交疑，因以謂按其聲病，可以為有司之責，捨是則汗漫而無守，遂不復易。」¹⁶

為使考試的公平性不被懷疑，只有訂定刻板的客觀形式標準。唯有建立可以依循的規則，才能使主考官無法徇私，減少困擾。於是設官韻以確立客觀的形式標準，並杜絕考生猜題或勦襲。官韻的韻例，原無定制，五花八門的限韻措施於焉產生。¹⁷

雖然有這些限韻措施，但「唐二百餘年之作，所限官字，任士子顛倒押之，其挨次用者，十不得二焉，亦鮮有用所限字壓末韻者，其壓末韻者，十不得一焉。」¹⁸畢竟還是給作者一些優游施展的空間，可是由於命題不免諛君頌聖，於是大量出現像〈吳公子聽樂賦〉、〈京兆府獻三足烏賦〉、〈詔遣軒轅先生歸羅浮舊山賦〉、〈漢武帝遊昆明池見魚銜珠賦〉、〈皇帝冬狩一箭射雙兔賦〉這一類的題目，原本不易發揮，加上官韻的限制，就很難寫出具有個人風格的文學作品，不免使律賦淪為「因難見巧」的考試工具而已。¹⁹那麼律賦的趣味，無異於「因難見巧」的文字遊戲，它的文學價值就不免大打折扣了。這正是徐師曾《文體明辨》所說：「但以音律諧協對偶精切為工，而情與辭皆置弗論」的結果。²⁰

¹³王溥《唐會要》（臺北，世界書局，民63），卷74，頁1347。

¹⁴同註12。

¹⁵如《唐會要》所載：「天寶元年冬選，六十四人判入等，時御史中丞張倚男爽判入高等，有下第者嘗為薊令，以其事白於安祿山，祿山遂奏之。至來年正月二十一日，遂於勤政樓下，上親自重試，惟二十人比類稍優，餘並下第。張爽不錯一詞，時人謂之曳白。吏部侍郎宋遙貶武當郡太守，苗晉卿貶安康郡太守；考官禮部郎中裴肅，起居舍人張烜，監察御史宋昱，左拾遺孟國朝，並貶官。」

¹⁶同註10，頁1166。

¹⁷如浦銑《復小齋賦話》便指出：「唐人限韻，有以四聲用韻者，只用四聲也。有從入至平者，四聲倒用也。有平上去入周而復始者，四聲之後再用一平聲，共五韻也（如高郢〈吳公子聽樂賦〉）。或四聲之後，又押平上二聲，共六韻也（如李雲卿、王顯〈京兆府獻三足烏賦〉）。有以兩遍用四聲為韻者，則八韻也（如錢仲文〈豹烏賦〉）。有以題中八字為韻者，如王榮〈詔遣軒轅先生歸羅浮舊山賦〉，隨意撿八字用也。有截取題中上幾字者，如〈漢武帝遊昆明池見魚銜珠賦〉，以題上七字為韻；〈皇帝冬狩一箭射雙兔賦〉，以題上六字為韻；〈曲直不相入賦〉，以題中曲直二字為韻是也。有以題為韻次用者，如〈聖人苑中射落飛雁賦〉是也。有限韻而依次用者，如〈審樂知政賦〉是也。有無限韻而注任用韻者，如〈霓裳羽衣曲賦〉是也。」

¹⁸王芭孫《讀賦卮言·官韻例》語，同註23，頁19。

¹⁹如浦銑《復小齋賦話》所說：「律賦押官韻，最宜著意，如蔣防〈雪影透書帷賦〉押『閱』字云：『時觀謝賦，想墀廡之縈盈；載睹曹詩，歎蜉蝣之掘閱。』崔損〈降霜賦〉押『乃』字云：『笳聲乍沸，怨楊柳之衰兮；劍鏑可封，發芙蓉之礪乃。』白行簡〈息夫人不言賦〉押『言』字云：『勢異絲蘿，徒新昏而非偶，華如桃李，雖結子而無言。』真令讀者叫絕。」

²⁰同註9。

不論我們給予它什麼樣的評價，一種新文體的產生，在文學史來說就是一件大事，更何況我們如果從修辭學及文學語言變造的角度去考察，那麼這裡有極豐富的材料可供研究。同時我們也不難發現：其所謂「因難見巧」，不只是形式上巧於組句，也在內容方面巧見新意。讀這些賦篇，猶如看見舞者戴腳鐐手銜跳舞，直把枷鎖當做道具，隨著變巧的節奏，舞出優美的身段，顯示了他的靈巧和造詣。所以它的藝術價值，還是不能夠全部加以抹殺的。

四、唐賦保存了龐大的語言變造的史料

賦從漢世以來，一直與文學語言變造的脈動息息相關，賦家一直扮演著書面語言變造者的角色，一方面領先其他文類創新語言，一方面又從其他文類吸取語言菁華，因此它一直與其他文類產生緊密的交互影響。這現象在唐賦發展過程中，極為明顯。

詩而為楚辭而為賦，原本是詩的成分漸少，而散文的成分漸多，可是卻也如王力所說：「六朝賦到了後期，有明顯的詩歌化趨勢，多夾用五七言詩句。例如庾信的〈春賦〉，前以七言詩起，後以七言詩結，中間也雜有七言詩句。這種賦到初唐更盛，可說是駢賦的變體。」²¹鈴木虎雄及王力所說的現象，史家或稱之為詩賦合流，其實這正是賦家變造辭賦語言，並與其他文類產生緊密交互影響的現象。

在唐賦中用五七言詩句最顯著者，是王勃〈春思賦〉和駱賓王〈蕩子從軍賦〉，鈴木虎雄還說：「明李夢陽改駱賦中數句，成七言歌行〈蕩子從軍行〉，可知此類賦體與七言古詩之相類似。」²²這種雜用五七言詩句的賦體，則在七言古詩興盛之後，逐漸為其所取代，只是模糊詩賦分野的現象還是存在著。如馬積高所述：「在李白的創作中還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：他的小賦固然像詩，而他的許多樂府長詩又像賦，故朱熹把他的〈鳴皋歌〉收入《楚辭後語》。」並說不只〈鳴皋歌〉，還有〈遠別離〉〈蜀道難〉，都與〈劍閣賦〉〈悲清秋賦〉相近。²³

就賦而言，正如王芑孫所說：「四六肇起齊梁，篇不數聯，其風未鬯，已而大盛於唐。」²⁴蓋律賦大多以四六句為主。這階段這類賦篇在語言形態方面，與制誥表啓的駢四儷六，只有用韻與不用韻之別而已。

唐律賦形成的階段，也正是古文運動正興盛的時期。由於賦與其他文類的緊密關係，更因為六朝文體的形成，原本只是一個『文章辭賦化』的現象，所以唐人對六朝文體的改革，勢必反映在賦體的變革上，尤其在語言形態方面。因此，古文運動的推展，就帶動了馬積高所謂的新文賦有所開拓。

文賦之名，見於徐師曾《文體明辨》，謂「文賦尚理而失於辭，故讀之者無

²¹ 王力《古代漢語·古漢語通論二七》，頁1289。

²² 鈴木虎雄《賦史大要》（殷石驪譯，臺北，正中書局，民55），頁132。

²³ 同註1，頁289。

²⁴ 同註18。

詠歌之遺音，不可以言麗矣」，且舉揚雄〈長楊賦〉及杜牧〈阿房宮賦〉為文賦之始。²⁵大體以「議論押韻之文」為文賦之性質。²⁶馬積高所謂新文賦是依「語言比較平易，藝術構思比較新穎」²⁷定名。二者指涉不同，討論的範疇自然有異，但如果探討宋賦，二者所指涉就得到交集。

馬積高所謂「語言比較平易，藝術構思比較新穎的新文賦」，實際上就是背離當時律賦習尚的作品，因此他提到開元、大曆年間的賦壇：

從形式說，也在前期的基礎上繼續發生變化：律賦已開始形成；古賦雖仍不同程度的駢儷色彩，但已脫出繁縟輕靡的餘風，而顯示出簡潔道勁的新貌；新體文賦的雛形也已出現。²⁸

說到貞元、元和年間的賦壇，則謂：

這時，新體文賦已正式形成，律賦已漸定型，其他各種賦體也繼續得到發展，形成了百家爭鳴的局面。²⁹

律賦與新文賦特性背離，其發展卻完全平行的狀況。

這類新文賦在中唐當首推柳宗元、韓愈這兩位古文大家，宋人嚴羽說：「唐人唯柳子厚精於騷學」，馬積高《賦史》對柳宗元更極力推許，並以「他的某些賦就是更藝術化的有韻的雜文」，說明他對賦的創新與開拓；³⁰說到韓愈，「是古文運動的主將，也是推進賦體改革的健將，他的賦形式靈活多樣，有騷體、有新文賦，也有以文為主而雜以騷體句法者，然均運以散文句式。」³¹其他如李翱、皇甫湜、劉禹錫等，都有不錯的成績。

到晚唐，杜牧更以〈阿房宮賦〉膾炙人口，此外李商隱、李德裕、皮日休、陸龜蒙、盧隱、孫樵等，在所謂新文賦方面，也都有不錯的成績。

既然唐代是文學多元化發展的時代，辭賦也形成多元化發展，是可以理解的。尤其古文復興，力矯時文習尚，於是在賦方面自然也呈現不同的格調，展現多采多姿的風貌，甚至於明清八股文的「股對」都可溯源到唐賦。所以唐賦的確保存了龐大的文學語言變造的史料。

²⁵同註 9。

²⁶同註 22，頁 259。蓋鈴木虎雄據其言所推論。

²⁷同註 1，頁 253。

²⁸同註 1，頁 273。

²⁹同註 1，頁 305。

³⁰同註 1，頁 312-322。

³¹同註 1，頁 306。

五、唐賦題材多元充實了唐代文學的內涵

就賦的內容來說，在唐代也是多采多姿的，除應詔頌聖及科舉場屋的律賦之外，詠物抒情為其大宗。以詠鳥類為例，承禰衡〈鸚鵡賦〉的手法，就有蕭穎士的〈白鷗賦〉、韓愈的〈感二鳥賦〉等。

賦經漢魏六朝，其形式與內容變化甚大，唐賦承前人遺產，當然會多樣發展。詠物之外，上規漢賦典禮賦的，如杜甫的三大禮賦；具有類書性質的，如楊炯的〈渾天賦〉；取法鮑照〈蕪城賦〉以感時傷事的，如蕭穎士的〈登故宣城賦〉；取法東方朔〈答客難〉以自我推銷的，如韓愈的〈進學解〉；借其他題材以委婉喻志的，如魏徵的〈道觀內柏樹賦〉，王勃的〈春思賦〉、〈採蓮賦〉、〈澗底寒松賦〉，李邕的〈石賦〉、〈鶴賦〉；這類題材不免嗟老嘆卑，相對的就有反對嘆老嗟卑的，如李翱的〈幽懷賦〉。

唐賦和唐詩一樣，唐人有田園詩，賦有王維的〈山中人〉、羅隱的〈幽居賦〉、〈杞菊賦〉等，也是描寫隱居生活情趣的；詩有邊塞詩，賦有駱賓王的〈蕩子從軍賦〉，也是描寫邊塞征戰生活的。詩歌多弔古興感，如徐彥伯的〈登長城賦〉便是弔古興感慷慨悲歌的；李華的〈弔古戰場文〉便是弔古興感以發議論的。

賦原本以諷諫為主，在唐代這開明的時代，就有直接陳述教戒的，如李百藥的〈贊道賦〉、謝偃的〈唯皇誠德賦〉。賦當然以譏諷為主，所以有出以寓言者，如李華的〈言鑿〉，元結的〈說楚何荒王賦〉、〈說楚何惑王賦〉、〈說楚何昏王賦〉。

唐賦有講處世哲學的，如劉知幾的〈慎思賦〉、劉禹錫的〈問大鈞賦〉，有諷世刺時的，如韋承慶的〈靈臺賦〉、李翱的〈釋懷賦〉。最為馬積高所讚賞的，是那些諷刺的小賦，對柳宗元的〈罵尸蟲文〉、〈招海賈文〉、〈哀溺文〉、〈乞巧文〉、〈辨伏神文〉、〈憎王孫文〉、〈愬螭文〉、〈宥蝮蛇文〉、〈斬曲几文〉、〈起廢答〉、〈愚溪對〉、〈答問〉極為讚揚，說「它們從各個不同的角度諷刺和揭露了唐代中期政治的黑暗、腐敗和人情世態的醜惡」。

其他諷刺小賦，如李商隱的〈虱賦〉、〈蝮賦〉，陸龜蒙的〈蠶賦〉，羅隱的〈秋蟲賦〉，多藉詠蟲類以行諷刺。羅隱的〈屏賦〉、〈市賦〉，針對現實而發；〈後雪賦〉則大唱反調，〈迷樓賦〉則借古以喻今。同是借古以喻今的，如孫樵的〈露臺遺基賦〉，是贊古以諷今；孫樵的〈大明宮賦〉則藉夢中與宮神之間答，抨擊當時朝廷，還以揚為抑、以褒為貶。孫樵另有〈逐店鬼文〉、〈罵僮志〉、〈乞巧對〉等，都對社會的黑暗現象抨擊得酣暢淋漓。³²

由上所述，我們可以知道：唐賦在題材方面，是沿襲前人呈現多元發展的局面。而馬積高以諷刺小賦之多，超過前此任何一代，為唐賦突出的特點；³³葉幼明以反應社會生活深刻廣泛，為唐賦的一大特色；³⁴都大體正確的。諷刺小賦多，

³² 以上所舉篇章之例，多為馬積高《賦史》所舉述者，蓋用以舉證而已，非僅限於此，有關研究有待來茲。

³³ 同註1，頁253。

³⁴ 同註5。

與唐賦作品多有直接的關聯；反應社會生活深刻廣泛，則與唐代士子出身以及唐代政治環境有密切的關係。

單就數量而言，唐代諷刺小賦的確不少，但因唐賦所存作品原本就多，各類作品比起前此各代，當然也都相對的多一些。至於所佔比例唐代是否偏高，則因諷刺小賦的義界尚待釐清，所以有待進一步研究。

至於反應社會生活深刻廣泛，一方面因唐代的政治資源不再被世族門閥所壟斷，科舉取士使許多士子出身於民間，深知民間疾苦與一般社會生活情況，自然反映在賦篇；當其出身卑微躋身上層社會時，容易調適不良，而且反應敏銳，見官場矯情與傾軋，既看不慣又不能迎合時，也自然發抒在作品上。另一方面也因唐朝立國以來皇帝大多好文而開明，有使賦家較少顧忌，也未嘗不是重要的因素。

此外，唐代有安史之亂、藩鎮專橫、八司馬事件、李牛黨爭、朝臣與宦官的傾軋等，都使許多士子有切身之痛，於是作賦以諷，或藉以抒其忿懣之情，造就唐代有不少反應社會生活廣泛、批評朝政深刻的諷刺小賦。如司空圖的〈共命鳥賦〉、〈釋怨〉，便是針對唐末朝廷內爭提出的警告與諷刺。

譏諫與諷刺本身就是賦體所講求的職能，所以在朝廷內外充滿素材的時刻，這群綿綿不斷來自各地域充滿創作活力的士子，自然不會放棄運用賦體去表達心聲的機會。

六、結論

由以上所述，大體可得到以下四點結論：

一、作家作品數量豐富、體裁形式多種多樣、反應社會生活深刻廣泛、藝術風格多種多樣，的確是唐賦的外在特色。其外在特色的產生，有其歷史的必然性，唐賦題材的多元，更充實了唐代文學的內涵。

二、自有賦以來，歷代賦家不論其篇章體裁、語言型式、修辭方法、風格氣象，都不斷地求新求變，以致代有新貌或因人而異。體裁形式與風格氣象前人開拓於先，唐人承之在後，所以唐賦體裁形式與藝術風格多種多樣，本是理所當然的事。惟語言型式和修辭方法，有其時代習尚。唐初承六朝餘風，駢律賦沿此發展，一度沿襲庾信等人五七言詩句入賦的嘗試，造成詩賦交流的現象；而古文復興，則又促成賦體展現另一新貌，就賦的發展而言，這才別於前代展現新的特色。於是在唐賦保存了龐大的文學語言變造的史料。

三、另一項別於前代的唐賦特色，是律賦的形成。由於「四字密而不促，六字格而非緩」，四六句的組合有其婉轉相騰之妙，便於宣讀，於南北朝已有逐漸成為駢句主流的趨勢，並以此要求音律諧協、對偶精切。到了唐朝由於科考迫切需要客觀的標準，採取限韻措施，這種律賦乃更大行其道。它雖淪為「因難見巧」的考試工具，但仍不乏具有文學價值的作品，所以我們是不該一筆抹殺。就文學史的研究而言，同時唐律賦乃大量提供了文學與科舉關係的研究史料。

四、賦雖起於「暇豫事君」之作，但早就被用為茶餘飯後自娛娛人的遊戲之

資，只是這類俗賦一向不爲人所重，就像其他俗文學作品一樣，容易湮沒。由於敦煌俗賦的發現，讓我們相信：俗賦的傳統從西漢以至隋唐，源遠流長，唐俗賦的出土，添補有關俗賦發展史料的空白，這些文學史料的發現，對文學史的研究是有重大的貢獻。